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。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监事5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樊均辉主持，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颁布了财会[2017]15号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—存货〉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6]3号）中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-政府补助》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-政府补助》。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，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，于2017年1月1日起，将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、负债

总额、净资产、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，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3 日